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张莹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张莹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长、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张莹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张莹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运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董事会对张莹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3年6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陈小蓓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陈小蓓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网公告附件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日

附件

陈小蓓女士简历

陈小蓓女士，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6 月至今，历任合肥建投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监事兼办公室主任，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并同时兼任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投决会委员、蔚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合肥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等。

陈小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